

香光尼僧團 紫竹林精舍

114年佛誕藝文活動

虔心彩繪慶佛誕，光影筆觸傳祝福。

慶祝釋迦牟尼佛聖誕，舉辦「佛誕藝文活動」，以色彩、光影，展現對佛教建築及信仰的禮讚，傳遞祝福，共沐佛誕的喜悅祥和。



活動詳情見 **2/9** 官網說明

2/9~2/28 上網報名

3/9(日)繪畫組作品繳交

3/30(日)攝影組作品繳交

5/4(日)頒獎典禮

最高獎助學金：**5000** 元

得獎作品展示：**4/27(四)~5/31(六)**

本活動全程免費

1.繪畫組

3/9(日)繪畫日

(1)著色類：幼兒園組/國小低年級學生組(請家長陪同)

(2)寫生類：國小組(請家長陪同)/國中組/高中職組/大專學生組/樂齡組

主題：紫竹林精舍建築或人物風景。

報到時間：上午 **8:30~9:30**

活動時間：上午 **8:30~12:00**



114年佛誕藝文活動



2.攝影組

3/30(日)作品提交截止

手機攝影組/相機攝影組

主題：紫竹林精舍活動、人物或景觀，紀錄生活和信仰交會的瞬間。

香光尼僧團 紫竹林精舍

114 年佛誕藝文活動——繪畫組說明

1. 活動宗旨

慶祝佛教教主釋迦牟尼佛聖誕（佛誕），舉辦「佛誕藝文活動」，以色彩光影，展現對佛教建築及信仰的禮讚，傳遞祝福，共沐佛誕的喜悅祥和。

2. 主辦單位：紫竹林精舍、香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3. 活動時程與地點

紫竹林精舍佛誕藝文 繪畫組 活動時程與地點	
報名日期及方式	114 年 2 月 9 日至 2 月 28 日，採網路報名制。 2/28 前在紫竹林精舍官方活動專頁完成線上報名。 官方活動專頁縮網址： https://tinyurl.com/2xrdrklg
報到時間	114 年 3 月 9 日（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9 時 30 分領取專用圖畫紙，逾時不候以棄權論，不受理現場報名。
作品提交時間	114 年 3 月 9 日，正午 12:00。
得獎名單公告	114 年 4 月 20 日前公布於「紫竹林精舍」官方網站。
作品展示	114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31 日。
活動及作品展示地點	紫竹林精舍。
頒獎典禮	114 年 5 月 4 日（日）於紫竹林精舍大講堂（時間另通知）。 得獎者須親自出席領獎；若未事先告知無法出席，視同得獎者放棄領獎權力。

4. 參與對象及組別

- (1) 著色類：全國幼兒園及國民小學低年級(1~2 年級)之學生（請家長陪同）。
- (2) 寫生類：全國國民小學低年級(1~2 年級)、中年級(3~4 年級)、高年級(5~6 年級)、國中(7~9 年級)、高中職、大專學生及 55 歲以上社會人士(樂齡組)。

5. 創作主題及作品規格

- (1) 著色類創作主題：主辦單位提供八開著色稿。參加者可依自己喜好結合創意，結合複合媒材等方式進行創作。
- (2) 寫生類創作主題：主辦單位提供四開水彩紙。參加者盡量發揮創意與觀察力，以「紫竹林精舍建築」或「紫竹林精舍人物風景」為主題，通過描繪人物、風景或儀式，展現對主題的理解與情感，可依自己喜好，以現場能乾燥之媒材進行創作皆可。



114年佛誕藝文活動

香光尼僧團 紫竹林精舍

114 年佛誕藝文活動——繪畫組說明

(3) 主辦單位現場發放專用圖畫紙，參加者須自備畫具等創作媒材，不得以其他格式紙張作畫，違者不予評分。

(4) 完成作品應牢固不掉落或不黏貼破壞其他作品，且作品完成後尺寸不得超過專用圖畫紙，遇有可能破壞他人作品情形(如顏料未乾或黏劑過多情形)或超出尺寸，主辦單位有權淘汰該作品。

6. 得獎公布及領獎：

(1) 由主辦單位聘請美術相關專家擔任評審。

(2) 評審結果將於評審作業後，預定 114 年 4 月 20 日前公布於「紫竹林精舍」官方網站，頒獎典禮定於 114 年 5 月 4 日，時間將另行通知。

評選標準：

評選標準	主題表現	繪畫技巧	媒材運用
著色類	40%	30%	30%
寫生類	40%	40%	20%

7. 獎勵辦法：

著色類 (各組)	A. 金牌獎：3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2,000 元整。 B. 銀牌獎：5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1,000 元整。 C. 銅牌獎：10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500 元整。 D. 佳作：各組取 10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品乙份。
寫生類 (各組)	A. 金牌獎：1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5,000 元整。 B. 銀牌獎：2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2,000 元整。 C. 銅牌獎：3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金 1,000 元整。 D. 佳作：各組取 3 名，頒發獎狀乙紙、獎品乙份。

評審方式由承辦單位評選出優秀作品與成績排名。得獎者名額依實際參賽人數及作品得由評審酌增或酌減數量，若遇參賽作品未達水準時，得以從缺或少於原訂徵選名額。

香光尼僧團 紫竹林精舍

114 年佛誕藝文活動——繪畫組說明

8. 活動規範與注意事項

- (1) 本活動全程免費，請於 114 年 2 月 28 日 (五) 前完成報名。
- (2) 請自備兩具、板凳等作畫用具用品。
- (3) 國小低年級以下參加者，請至少一位家長陪同照顧小孩，並協助場地整潔。
- (4) 主辦單位保留拒絕及取消參賽資格的權利。若有任何爭議，以主辦單位之決定為準。
- (5) 參加者報名所填寫之基本資料，將依法予以保護，僅授權主辦單位本次活動使用。
- (6) 參加者保證填寫之資料 (含個人資料) 均為真實正確；資料如有不實、不完整、不正確及無法聯絡得獎者本人之情事，即取消得獎資格。
- (7) 參加者提交作品須為本人於現場之創作品，嚴禁抄襲、仿冒、頂替或由他人代筆，如經發現將取消參加資格。
- (8) 參加者須採用主辦單位現場發放專用圖畫紙，不得以其他格式紙張作畫，違者不予評分。
- (9) 參加者所繳作品及得獎作品，恕不退還，且該作品之著作權與版權可提供主辦單位無償使用於展出或印製之用，作者不得提出異議。
- (10) 得獎者應配合主辦單位要求簽署授權同意書及遵守授權同意書所載所有內容，倘無法配合，視為放棄得獎資格，絕無異議。
- (11) 於頒獎典禮同時頒發獎金；倘得獎者因故未能出席頒獎典禮，須事前主動告知主辦單位並配合辦理相關作業及書面文件填寫。逾期視為得獎者放棄領獎權利，且得獎者不得向主辦單位有其他任何主張或請求。
- (12) 得獎者需配合主辦單位作業所需填寫相關書面文件；獲得獎金之得獎者，須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規定，由主辦單位代為扣繳稅額。
- (13) 凡參加者均視為認同並接受本活動簡章之各項規定，比賽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變更、修正、變更及取消比賽之權利。活動詳情請上官方活動專頁詳閱活動說明：<https://tinyurl.com/2xrdrklg>
- (14) 活動相關事項服務：紫竹林精舍 07-713-3891。
- (15) 主辦單位有權修改本活動徵件辦法內容，並公告於本活動網站內，不再另行通知個別參加者。
- (16) 參加者報名參加本活動即視為同意遵守本活動所有徵件規範，倘參加者不願遵守本活動規範，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與資格，參加者不得異議。

香光尼僧團 紫竹林精舍

114 年佛誕藝文活動——繪畫組說明

繪畫組報名表			
報名類組	<input type="checkbox"/> 著色類	<input type="checkbox"/> 幼稚園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組(1~2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寫生類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組(1~2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組(3~4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5~6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7~9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組 <input type="checkbox"/> 樂齡組：55 歲以上社會人士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	年 月 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就讀學校 工作單位	班級、科系 (社會人士免填)		
手機	E-mail		
聯絡地址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聯絡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保證填寫之資料 (含個人資料) 均為真實正確；資料如有不實、不完整、不正確及無法聯絡得獎者本人之情事，即取消得獎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已了解活動規範及相關注意事項。 本人簽名：_____			

報名日期：11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受理人：_____